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

预算单位数量：1 个

填报人：陈松

联系电话：83135538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7 月 28 日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1. 贯彻执行中央有关港澳工作的方针政策，拟订本省涉港澳工作实施办法和工作计划等并组织实施。

2. 了解、掌握和反映香港、澳门的有关情况，提出有关工作意见和建议。

3. 统筹协调全省涉港澳工作，指导各地、各部门涉港澳工作。

4. 协同有关部门推进本省与港澳在经济和社会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，协同和推动粤港澳紧密合作相关政策和重点项目的落实。

5. 承担粤港、粤澳高层互访的组织、协调和联络工作，负责办理和协调粤港、粤澳的边境事务和官方、半官方以及重要民间往来事宜。

6. 负责指导和管理全省因公赴港澳事项的相关工作。

7. 承办省委、省政府和国务院港澳办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一是举办粤港、粤澳合作联席会议及高层会晤，研究解决涉及两地合作发展的重大问题，制定合作发展的重要措施，协调推动重点区域和重点项目，指导推动双方合作持续健康发展。继续推动对港澳扩大开放，深化服务贸易自由化。以粤港澳合作促进会名义举办港澳春茗活动，加强粤港澳民间交流合作。

二是围绕协同港澳推进大湾区建设的重点，联合或委托有关研究机构开展课题研究，持续关注港澳动态，加强综合分析研判，

形成系列报告。适时联合我省或港澳媒体开展大湾区建设成效宣传，协同港澳推进大湾区建设的相关年度重点事项开展调研、座谈交流等活动，加强总结分析，为协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决策参考、营造良好氛围，服务大湾区建设和港澳工作大局。

三是按照每年计划，积极开展和落实推进粤港澳紧密融合发展的各项业务工作，维持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基本管理运作。

四是组织全省港澳系统业务培训，通过学习理论、专家授课、考察交流、技能学习等方式提高港澳系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拓展工作新思路、新举措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服务中央及全省工作大局；积极开展涉港澳重大问题研究，当好参谋助手；继续推动对港澳扩大开放，深化服务贸易自由化；协调重大合作平台及重大项目加快建设；深化社会民生合作，适应区域融合趋势；搭建多种平台，促进粤港澳青少年交流合作；注重发挥港澳业界的作用，凝聚民间力量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（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）

2022年初结转结余100.2万元，当年总收入5541.39万元，总支出4872.85万元，年末结转结余768.73万元。总收入中，财政预算拨款5539.49万元，其他收入1.9万元。总支出中，包含基本支出3949.68万元和项目支出923.17万元，分别占总支出的81.05%和18.95%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按照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部署要求，本办在深化粤港澳合作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，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，部门整体预算投入与产出取得较好成效，个别绩效目标受疫情影响无法完成。

（二）履职效能分析

1.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

本办 13 项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 5 个效益指标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工作：

一是充分发挥合作机制作用，协商推进重大合作事项落实。省委、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与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会晤交流，协商落实中央部署要求。粤港方面，省委、省政府分别通过电话和视频形式与港方共商深化粤港合作事宜，达成设立粤港合作专班、加强重大合作平台建设等合作共识。粤澳方面，分别举行高层会晤、合作交流座谈会和 2022 年粤澳合作联席会议，协商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、加强疫情联防联控、推进通关便利和跨境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，并围绕“高水平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，促进粤澳合作高质量发展”主题共商共谋，双方有关单位签署了药品医疗器械监管、“社保一窗通”、政务服务“跨境通办”、教育交流、科技创新交流等 5 份合作协议。协调邀请香港、澳门特区行政长官视频出席 2022 粤港澳大湾区全球招商大会。

二是全力做好粤港澳联防联控，全力支援港澳抗击疫情。依托粤港/粤澳疫情联防联控协调机制，加强与港澳沟通联动，协

调做好跨境货车司机服务和管理、在粤的港澳同胞疫苗接种、口岸管理、香港人员入境疏导等工作，支持特区政府做好“双统筹”。为推动做好涉港澳疫情防控工作，以视频连线形式组织召开全省港澳工作系统疫情防控专题培训会议1次。

三是拓展信息来源，深化分析研究，努力提升服务决策水平。努力提升信息简报质量。全年编写每日舆情述要248份，供上级参阅，报送信息简报70余篇，其中22篇获省委办公厅有关刊物采用。有效转化运用研究成果，结合港澳工作实际，听取多方面意见，集思广益梳理形成年度调研课题计划并统筹实施，通过积极运用研究成果，转化形成工作建议供上级领导决策参考。2022年委托开展课题研究并形成课题研究成果1份，对上级领导和部门决策工作发挥了较好的参考意义。积极开展大湾区建设成效新闻宣传，联同港澳双方对深化粤港合作视频会议、2022年粤澳合作联席会议等活动进行深入报道，引发港澳媒体热烈反响，有效凝聚合作发展正能量。

四是进一步完善青少年交流合作工作机制。牵头统筹教育、人社、团委等部门，深入落实有关工作计划安排，持续擦亮姊妹学校、青年双创基地、青年同心圆等品牌交流合作项目。推动成立粤港青年就业创业实习合作专班，更有针对性组织香港青年到内地实习就业创业交流。举办全省粤港澳青少年交流合作培训班，指导21个地市港澳部门充分发挥自身资源优势提升青少年工作实效。

五是围绕推进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化经贸和产业合作。大力推

动粤港马产业合作。支持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，推动试点恢复内地赴澳团队游准备工作。调研听取澳门国际银行、东亚银行等港澳资企业意见。通过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下属金融、信息科技、会计、法律、医药卫生大健康等专业委员会加强联系港澳业界，推动港澳资企业为我省改革发展发挥更大作用。2022年组织调研、座谈会10余次，通过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开展民间交流活动10余次。

六是基础性工作平稳运转。粤港澳合作促进中心（省因公赴港澳人员办证中心）全年办理各类因公赴港澳签注15187个，约占全省办证量的63.2%，所有团组均在服务承诺时限内完成办理，按时办结率为100%，服务对象满意度100%。2022年我办门户网站更新消息3073条，答复办理网民留言42条，答复率100%，对网民留言均能在24小时之内响应。

综上所述，对照年初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内容，本办全年积极推动预算执行，采取多项措施完成全年预算项目工作计划，主要工作除个别活动因受疫情影响未按预期开展外，13个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5个效益指标均能较好实现。

2.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。

2022年本办预算资金支出率为90.2%，高于指标值62.5%。

（三）管理效率分析

1. 预算编制情况。我办预算符合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，契合本部门工作职责，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。我办2022年门户网站运维费项目，已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和省政数局要

求开展事前立项工作。

2. 预算执行情况。资金管理方面。预算执行、事项支出、会计核算等各项工作环节比较规范，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必要的决策程序，能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。预算编制约束性方面。全年无较大预算追加和项目间经费调整。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。全年财务工作未出现资金套取、冒领、挪用等情况。

3. 信息公开情况。预决算信息及绩效自评信息均能按时公开。2022 年本办无重点项目绩效信息公开内容。

4. 绩效管理情况。根据省财政厅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完善预算项目库信息，进一步细化部分项目绩效指标。按要求建设我办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体系。

5. 采购管理情况。2022 年本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.43 万元，无超限额采购项目。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.3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.62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3.51 万元。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.14 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.7%。

6. 资产管理情况。2022 年全办办公室面积未出现超标准配置问题，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%。修改固定资产采购审批权限等程序，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。开展全办资产盘点 1 次，并按程序对部分资产进行处置。每月及时上报国有资产月报，报表数据完整、准确，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、真实的说明。结合 2021 年 12 月修订的采购与资产管理规定，通过 OA 系统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流程。

7. 运行成本情况。2022 年本办运行成本总体情况良好，受疫情影响，近两年机关运行成本支出基本上维持在较低水平。全办“三公”经费年初预算 115.11 万元（主要是新增车辆购置经费），决算支出 29.9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26.06%，较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44.45 万元减少 14.46 万元。

经济成本控制情况：

能耗支出 74.05 元/平方米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后 20 名。

物业管理费 169.08 元/平方米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后 20 名。

行政支出 0.55 万元/人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中间。

业务活动支出 0.25 万元/人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中间。

外勤支出 0.96 万元/人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。

公用经费支出 3.18 万元/人，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。

（四）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

2022 年建设我办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体系后，还需结合我办业务工作进行系统思考，进一步科学合理设置我办中心工作中一些比较难量化指标。

三、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

结合我办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建设，设置了反映我办主要工作的量化指标，较科学完整地体现了我办中心工作任务。